

证券代码：872502

证券简称：鹏飞物流

主办券商：华英证券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3 月 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2 月 24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岳爱忠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公司将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鹏飞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6 日